

考試院第 13 屆第 150 次會議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24 日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本院傳賢樓 10 樓會議室

壹、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屆第 149 次會議紀錄（原件印附議程第 3 頁至第 11 頁）。

二、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

（一）第 147 次會議，考選部函陳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規則第 2 條、第 12 條及第 4 條附表三修正草案一案，經決議：「照部擬及本院考選處意見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17 日修正發布及函請立法院查照，另函復考選部。

（二）第 148 次會議，考選部函請舉辦 112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典試委員長一案，經決議：「1. 照案通過，請伊萬·納威委員擔任本項考試典試委員長。2. 會議紀錄同時確定。」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14 日呈請特派，另於同年月 11 日函復考選部。

（三）第 148 次會議，考選部函陳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消防設備人員考試規則修正草案、消防設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辦法廢止案一案，經決議：「1. 照部擬及本院法規委員會意見通過。2. 會議紀錄同時確定。」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17 日修正發布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消防設備人員考試規則，同日發布廢止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消防設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辦法，並均函請立法院查照，另函復考選部。

三、書面報告

考選部函以 112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移民行政

人員考試擬增額錄取 156 名（提報院會資料不含部函附件二）一案，報請查照（原件印附議程第 12 頁至第 19 頁）。

四、銓敘部業務報告：公務員兼具勞工身分人員相關規定及銓審情形簡介

五、臨時報告

貳、討論事項（無）

參、臨時動議